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信息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1月3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,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1)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(即2025年1月3日)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公告如下:

一、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信息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1	顾小舟	21, 740, 500	16. 15
2	顾康	16, 950, 200	12. 59
3	谢天宇	4, 616, 381	3. 43
4	高燊有限公司	3, 977, 872	2. 96
5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-工银瑞 信前沿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3, 900, 032	2.90
6	上海小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	3, 132, 100	2. 33
7	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三二组合	3, 000, 096	2. 23
8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-汇添富医疗 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2, 949, 790	2. 19
9	苏州君联欣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2, 641, 371	1.96
10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-易方达医疗 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2, 156, 194	1.60

二、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1	顾小舟	21, 740, 500	16. 15

2	顾康	16, 950, 200	12. 59
3	谢天宇	4, 616, 381	3. 43
4	高燊有限公司	3, 977, 872	2.96
5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-工银瑞信前沿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3, 900, 032	2.90
6	上海小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	3, 132, 100	2. 33
7	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三二组合	3, 000, 096	2. 23
8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医疗 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2, 949, 790	2. 19
9	苏州君联欣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2, 641, 371	1.96
10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-易方达医疗 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2, 156, 194	1.60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9日